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公告

高建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 0111 民初 11573 号林忠良与高建不当得利纠纷一案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材料、开庭传票、廉政监督卡等各壹份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。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 9 时（遇到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2月0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:2026年11月28日)